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邀請或招攬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的要約，或就作出任何上述行動而訂立協議的邀請，亦不被視作邀請任何收購、購買或認購任何證券的要約。

本公告於有關要約、招攬或出售根據任何有關司法權區證券法律註冊或符合資格前屬違法的美國或任何其他司法權區並不構成要約出售或招攬要約以購買任何證券。在未經註冊或未獲豁免遵守適用註冊規定的情況下，證券概不得在美國境內提呈發售或出售。概不會於美國境內就證券進行任何公開發售。概無票據將於香港向公眾提呈發售。

本公告不得直接或間接於美國境內或向美國境內派發。



## 遠洋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3377)

(「本公司」)

由

## 遠洋地產寶財IV有限公司

(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發行的

於二零二一年到期700,000,000美元浮息有擔保票據

(股份代號：05131)

(國際證券識別號碼：XS1839375539；通用編碼：183937553)

之收購要約最後結果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一日有關(其中包括)收購要約的公告(「收購要約公告」)。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收購要約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於今天謹此公佈向浮息有擔保票據持有人購買浮息有擔保票據的收購要約結果。收購要約已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九日下午四時正(倫敦時間)(「屆滿期限」)屆滿。

遠洋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根據香港公司條例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3377

收購要約已按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一日的收購要約備忘錄所載之條款及條件作出。

本公司謹此公佈，根據收購要約備忘錄的條款，本公司已接納購買於屆滿期限或之前有效提呈的本金總額為214,385,000美元的浮息有擔保票據。

票據名稱	國際證券識別號碼／ 通用編碼	尚未償還 本金總額 <sup>(1)</sup>	已接納 本金總額	於收購要約 完成後尚未 償還本金總額	購買價 <sup>(2)</sup>
於二零二一年到期 700,000,000美元 浮息有擔保票據	XS1839375539/ 183937553	700,000,000 美元	214,385,000美元	485,615,000美元	浮息有擔保票據 本金額的 100.20%

(1)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一日的尚未償還浮息有擔保票據的本金額。

(2) 除購買價外，本公司亦將於結算日期（「結算日期」，預期為二零二一年五月五日或前後）就根據收購要約接納購買的浮息有擔保票據支付應計利息。

於屆滿期限或之前有效提呈的浮息有擔保票據的購買價及應計利息將於結算日期支付。

本公司根據收購要約購買的浮息有擔保票據將於結算日後隨即註銷，而於有關註銷後，浮息有擔保票據的未償還本金總額將為 485,615,000 美元。

承董事局命  
遠洋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鍾啟昌

香港，二零二一年四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董事局包括以下董事：

執行董事：

李明先生  
王洪輝先生  
崔洪杰先生

非執行董事：

黃秀美女士  
符飛先生  
侯俊先生  
栗利玲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韓小京先生  
孫文德先生  
王志峰先生  
靳慶軍先生  
林倩麗女士